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SI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5)

**建議由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向聯交所遞交一項正式申請，以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申請轉板之建議。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成功實行轉板之建議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授予有關批准後，方告作實。概不保證將可獲得聯交所批准轉板之建議。因此，轉板之建議亦不一定會成功。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繼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五日刊發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從創業板轉主板上市的可能性之公佈，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向聯交所遞交一項正式申請，以根據主板上市規則第9A章申請轉板之建議。

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六月十八日於創業板上市。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企業顧問服務及相關活動，包括投資活動。

董事會相信，股份於主板上市將有助於提升本集團之知名度和形象及增加股份之交投活動。董事會認為，轉板之建議將有利本集團未來的成長、資金來源的靈活性及業務發展。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並無計劃在進行轉板之建議後對本集團業務性質作出變動。轉板之建議將不涉及本公司發行任何新股份。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成功實行轉板之建議須待(其中包括)聯交所授予有關批准後，方告作實。概不保證將可獲得聯交所批准轉板之建議。因此，轉板之建議亦不一定會成功。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司將在合適的時候再作公佈，以知會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有關轉板之建議之進展。

釋義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指明，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創業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創業板」	指	聯交所創業板
「創業板上市規則」	指	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主板」	指	聯交所於設立創業板前運作之股票市場(不包括期權市場)，該股票市場繼續由聯交所與創業板並行運作。為免混淆，主板並不包括創業板
「主板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轉板之建議」	指	建議將股份由創業板轉往主板上市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承董事會命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沛怡

香港，二零一二年四月十六日

執行董事：

楊佳鋁先生（執行主席）

陳學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辛羅林先生（名譽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啟能先生

徐佩恩先生

衣錫群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刊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siancapital.com.hk。